（上接B165版）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7年7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金额为59,728,414.68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680号《关于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7,500.00万元，子公司肥新沪屏蔽泵有限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2,300.00万元，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八)

证券代码：603757 证券简称：大元泵业 公告编号：2020-015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等金融机构；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10,000万元（含），在此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理财产品实际购买日期在本决议有效期内即可）；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合肥新沪屏蔽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新沪”或“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及子公司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1亿元，均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购买结构性存款，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理财产品实际购买日期在本决议有效期内即可），可循环滚动使用，其中，单个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充分发挥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减少财务费用等目的，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本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全部来源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48号），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22.42元，募集资金总额47,082.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43,172.5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7年7月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666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日常管理与使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大元泵业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预计2020年委托理财产品的投资品种为发行主体是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约定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含银行结构性存款），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存放情况，公司将与管理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现金管理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审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按监管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时，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委托理财公告（2019年11月修订）》及其他相关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实际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每笔委托理财均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具体委托理财合同条款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为发行主体是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约定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含银行结构性存款），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

（三）投资额度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为不超过10,000万元（在此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四）管理期限

上述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理财产品实际购买日期在本决议有效期内即可）。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

(六)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本年度内公司将选择的产品均为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风险等级低，安全性高，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较小，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在理财期间，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运行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预计2020年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为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交易对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将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41,611.81	144,612.23
负债总额	29,077.35	29,368.34
所有者权益	112,534.47	115,243.89
	2019年度	2020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03.85	4,085.64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49,579.12万元，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0.31%；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计划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1、本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情况下，公司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鉴于以上，我们同意该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该议案。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认为：1、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2、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大元泵业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中未到期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0万元。

特此公告。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57 证券简称：大元泵业 公告编号：2020-016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0年4月28日，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韩元富、韩元平、王国良在本议案的有关审议过程中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通过；公司2020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真实有效，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相关交易价格确定原则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该事项。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一致同意该事项。

（二）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方	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2019年预计金额（万元）	2019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含山大兴金属	关联采购	采购材料	600	411.36
大元石油	关联采购	采购油料	350	287.47
余玉娇	关联销售	销售产品	200	130.59
杨海	关联销售	销售产品	30	8.43
合计			1180	837.85

注：关联方名称简称释义见本公告“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下同）。

（三）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议案分项	关联方	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2020年预计金额（万元）
11-1	含山大兴金属	关联采购	采购材料	620
11-2	大元石油	关联采购	采购油料	450
11-3	余玉娇及其间接控制的盐城胖塔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销售	销售产品	200
11-4	杨海	关联销售	销售产品	30
	合计			1300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主要介绍

1、含山大兴金属

全称为含山县大兴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企业住所：安徽含山工业园区鑫之源东路(含山县林头镇)；经营范围：铝压铸件制造、销售；模具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含山大兴金属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韩元再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参股并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该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2、大元石油

全称为温岭市大元石油销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96万元人民币；企业住所：温岭市泽国镇天皇村；经营范围：汽油、煤油、柴油零售(限温岭市大元石油销售有限公司大元加油站经营)。非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非危险化学品燃料油批发、零售。

大元石油为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该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余玉娇及盐城胖塔商贸有限公司

余玉娇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韩元再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其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盐城胖塔商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企业住所：盐城市滨海县城西湖路东侧丰园苑A2幢101室；经营范围：泵、电气设备、家用电器、日用品、五金产品（除电动三轮车）批发、零售、互联网零售、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盐城胖塔商贸有限公司为余玉娇间接控制的企业，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其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4、杨海

为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杨德正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其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二）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各关联人生产经营正常，在与本公司经营交往中，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信用和能力。

三、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与定价依据

公司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将根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地确定，交易双方的任何一方不得利用自己的优势或垄断地位强迫对方接受不合理的条件。公司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国家政策和市场行情，主要遵循下述原则：

（一）有国家定价（指政府物价部门定价或应执行国家规定的计价方式）的，依国家定价；

（二）若没有国家定价，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三）若没有市场价格，则适用成本加成法（指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定价；

（四）若没有国家定价、市场价格，也不适合以成本加成法定价的，采用协议定价方式。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关联方拥有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源和渠道优势，公司日常经营中不可避免与其发生业务往来，通过该等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及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

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交易行为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以达到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目的。公司的关联交易没有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必要且持续，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57 证券简称：大元泵业 公告编号：2020-017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19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16名、注册会计师2266名，从业人员总数9325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2019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414人，减少注册会计师387人。

3、业务规模

立信2018年度业务收入37.22亿元，2018年12月31日净资产1.58亿元。2018年度立信共为569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为7.06亿元。所审计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制造业（365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4家）、批发和零售业（20家）、房地产业（20家）、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7家），资产均值为156.43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18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1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2017年受到行政处罚1次、2018年3次、2019年0次；2017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3次、2018年5次、2019年9次、2020年1-3月5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孙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无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徐哲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惠丰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无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孙峰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7年1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徐哲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11年10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经理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李惠丰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4年3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没有不良诚信记录。

（三）审计收费

公司2019年应支付给立信的审计费用共计人民币92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67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5万元）。

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公司2020年度审计费用定价原则：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对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业务规模、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并对2019年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立信具备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在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因此，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续聘立信承担本公司2020年度审计服务工作，内容包括财务审计及相关内控审计。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同意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担任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以来，能够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并保持独立性，能够及时完成公司委托的年报审计等工作，具有较高的专业精神，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基于上述情况，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及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57 证券简称：大元泵业 公告编号：2020-018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6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6月24日 13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台州温岭市泽国镇丹崖工业区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厂区）6号楼4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4日

至2020年6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5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	√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及制定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按照相关规则分别已经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与本通知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757	大元泵业	2020/6/1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符合会议出席条件的股东可于2020年6月22日至2020年6月23日

(上午9:00一11:00，下午14:00一16:00)到浙江省台州温岭市泽国镇丹崖工业区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厂区）6号楼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符合会议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出席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司公章和法人代表私章）。

3、符合会议出席条件的社会公众股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代理出席的，还应出示受托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浙江省台州温岭市泽国镇丹崖工业区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厂区）

联系人：俞文

联系电话：0576-86441299

传真号码：0576-86425218

邮政编码：317523

2、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有效身份证明、股东上海股票帐户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6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5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及制定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757 证券简称：大元泵业 公告编号：2020-019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国家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要求进行的，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7年7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通知要求对于在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的规定要求，对公司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适用和执行。除此之外，公司本次未变更其他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采用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规范所有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变更，按照要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57 证券简称：大元泵业 公告编号：2020-020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8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二）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韩元再主持；

（三）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

（四）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经核查，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全面、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根据《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监事，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一)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三) 参与2019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严格遵守保密规定，无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行为发生；

(四)公司监事会和全体监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预案。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有利于保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基于公司长期发展和整体规划，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进展做出的谨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主要投资内容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综上，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议案。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该议案。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是基于公司维持正常生产经营之需要，有助于公司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服务，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关联交易事项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该议案。

10-1、审议同意向含山县大兴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进行关联采购，预计2020年全年交易金额不超过620万元；

关联监事韩元再回避表决，其余2位监事一致通过。

10-2、审议同意向温岭市大元石油销售有限公司进行关联采购，预计2020年全年交易金额不超过450万元；

关联监事韩元再回避表决，其余2位监事一致通过。

10-3、审议同意向余玉娇及其间接控制的盐城胖塔商贸有限公司进行关联销售，预计2020年全年交易金额不超过200万元；

关联监事韩元再回避表决，其余2位监事一致通过。

10-4、审议同意向杨海进行关联销售，预计2020年全年交易金额不超过30万元；

所有3位监事一致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及制定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3、审议通过《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根据《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监事会编制的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一)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三)参与2020年